

个人证书协议书



合同编号： HAIXING/RZHT/MD-0721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： 中高后勤服务（云南）有限公司

咨询机构（乙方）： 安徽海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要求，商定由乙方为甲方提供认证服务，并就认证服务的具体项目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

甲方： 中高后勤服务（云南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： 安徽海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本着精诚合作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相关证书办理事宜，达成如下，
双方共同遵守：

第一条：合作范围

1、乙方为甲方辅导培训办理如下证书：

个人证书：消防设备操作员

公示平台：中国智慧工程研究会职业发展规划工作委员会

查询网站： www.cnzhw.org.cn

2、甲方同时配合乙方办理，提供必要的协助。

第二条：收费标准、结算方式

1、收费标准：办理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001 元，大写 壹仟零壹 元整。

2、乙方收到款项后开始受理甲方证书事宜。

3、证书出来后，乙方安排证书邮寄事宜。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滨湖新区支行

收款单位：安徽海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341331000013002034176





第三条：备注事项

本证书是对您参加消防设备操作员培训（考试）的有效证明，不是职业资格证书、执业资格证书、职称证书、上岗证书、认证证书，不具备上述证书的使用效力，宣称能挂靠兼职、落户积极及领取补贴等都属于虚假宣传和承诺，请您仔细甄别避免财产损失！

第四条：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甲方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乙方培训需要的相关材料
- 2、甲方在合作期间所办理证书涉及人员无犯法、犯罪等情况
- 3、甲方所办理证书涉及人员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公民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乙方负责辅导甲方的培训考试，提供相应材料。

第五条：其它

- 1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2、本协议中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并另行签定补充协议。
- 3、因不可抗力的原因，造成的损失经双方协商可延期本合同。
- 4、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

时 间：

乙 方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

时 间：

